

声 明

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：

针对你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上的交易价格2015年8月31日（星期一）至2015年9月2日（星期三）连续三个交易日出现交易异常波动情况。我公司郑重声明：我公司作为你公司的控股股东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声明。

西藏泽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九月二日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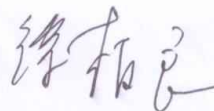
声 明

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：

针对你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上的交易价格自 2015 年 8 月 31 日（星期一）至 2015 年 9 月 2 日（星期三）连续三个交易日出现交易异常波动情况。本人郑重声明：本人作为你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声明。

徐柏良（签名）：



二〇一五年九月二日